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建设单位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列举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要求，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环境保护设施投资为 5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25%。

1.2 施工简况

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同时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项目于 2025 年 8 月建设，2025 年 12 月竣工并开始调试。企业在 2026 年 3 月开始验收工作，并开展本项目的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工作。2026 年 03 月 09 日-03 月 12 日，安庆中品检测技术有限公司（CMA：241212052301）对本项目废气、噪声开展了现场检测。

2026 年 4 月 23 日，安徽晟福腾新材料有限公司邀请了三名专家等共 7 人，在安徽晟福腾新材料有限公司召开了年产 3 万吨塑化颗粒新材料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会。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在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并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安徽晟福腾新材料有限公司建立了环保组，主要负责公司的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及安全监督监测工作，全面落实安全、环保责任制。

我公司各项环保规章制度及主要内容详见下表。

表 1 公司各项环保规章制度及主要内容一览表

序号	制度名称	主要内容
1	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坚持推行清洁生产，实行生产全过程污染控制的原则，实行 环境保护工作一票否定制，确定了环保负责人，污染防治与三废资源综合利用
2	固体废物管理制度	公司范围内危险废物的产生、收集、储存和处置等活动的管理，确定了领导小组和环保责任人
3	环保设施检修与管理制度	规定了公司的各环保设备检修与管理要求，包括台账记录及运行维护要求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车间总平面布置，严格执行国家规范要求，所有建、构筑物之间或与其它场所之间留有足够的防火间距，防止在火灾或爆炸时相互影响。道路人、货流分开，满足消防通道和人员疏散要求。

②建立完善的消防设施，包括高压水消防系统、火灾报警系统等。根据生产装置的特点以及卫生特征，设车间更衣室和专用衣柜。在生产车间按物料性质和人身可能意外接触到有害物质而引起烧伤、刺激或伤害皮肤的区域内，均设置紧急淋浴和洗眼器，并加以明显标记。并在装置区设置救护箱。工作人员配备必要的个人防护用品。

③事故废水风险防范措施：当发生火灾、泄漏等事故产生大量消防废水和事故废水时，应立即切断雨水管网，防止消防废水等从雨排口直接排出，若厂区污水处理站负荷不够时，可与安庆市马窝污水处理厂达成协议进污水处理厂处理，避免对污水处理厂造成一定的冲击。

（3）环境监测计划

企业在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决定中要求落实污染源监测计划，对厂区排放的废水、废气、噪声进行定期跟踪观测，监测其污染物排放情况。根据本次验收监测结果，厂区废水、废气、噪声监控点中各项污染物监测数值均满足对应标准限值。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根据《关于安徽晟福腾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3万吨塑化颗粒新材料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迎江环建函〔2025〕8号），本次验收项目不涉及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3 整改工作情况

（1）已对照环评及批复，核实设备设施、污染防治措施等实际建设内容，进一步完善了项目非重大变动环境影响分析；

（2）进一步加强了危险废物环境管理；

（3）规范了厂区环保图形标志，完善了附图附件。